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1樓
承辦人：朱芳毅
電話：1999（其他縣市請撥02-27208889）
轉8367
傳真：02-2759-5769
電子信箱：bm1829@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1101077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9691102_1110107779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內政部有關果菜批發市場之拍賣場空間可否比照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第2款所列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免予防火區劃分隔1案，詳如說明，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

說明：

- 一、依內政部111年03月02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110803489號函辦理。
- 二、本案納入本局111年內政部建管法令函釋彙編第111016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07號。
- 三、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電
2022/03/07
16:05:17
文
章

內政部 函

地址：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營建署)
聯絡人：孫立言
聯絡電話：(02)87712345#2693
電子郵件：gogo@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建管字第111080348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關於果菜批發市場之拍賣場空間可否比照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第2款所列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免予防火區劃分隔1案，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本部營建署案陳貴處111年2月15日北市市工字第1113003002號函。
- 二、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規定：「防火構造建築物供左列用途使用，無法區劃分隔部分，以具有一小時以上防火時效之牆壁、防火門窗等防火設備與該處防火構造之樓地板自成一個區劃者，不受前條第一項之限制：……二、建築物使用類組為C類之生產線部分、D-3組或D-4組之教室、體育館、零售市場、停車空間及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果菜批發市場之拍賣場供農產品批發拍賣使用，為利進卸貨、堆放使用需有寬闊之作業環境，且常有大型車輛進出，空間使用特性上需較上開條文第1項第2款所列零售市場更為暢通且連續之整體通視空間，確無法

臺北市政府 1110302



AAAA1110107779

區劃分隔。故果菜批發市場之拍賣場為建築設計施工編第79條之1第1項第2款所定「其他類似用途建築物」，其無法區劃分隔部分，以具有一小時以上防火時效之牆壁、防火門窗等防火設備與該處防火構造之樓地板自成一個區劃者，不受第79條第1項之限制。

正本：臺北市市場處

副本：6 直轄市政府、臺灣省14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科技部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科技部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科技部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財團法人消防安全中心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